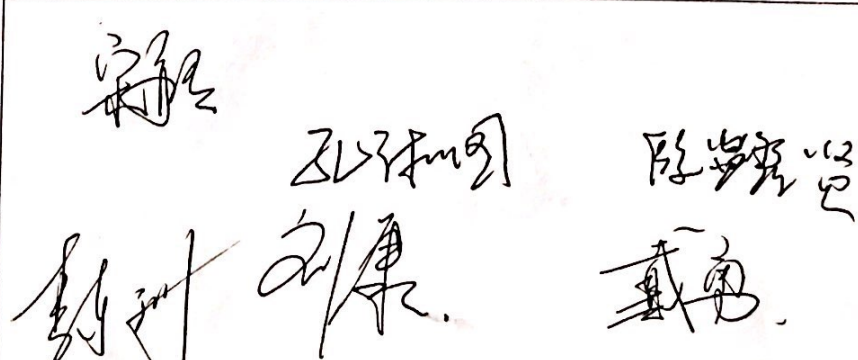


质量/安全活动记录

工程名称: 2018 年房县光伏扶贫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一标段

编号: ZHJ1-010

活动时间	2018 年 9 月 3 日
活动地点	一标段项目部
主持(交底)人	孔德国、李东洲
内容: 针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下达的逆变器违规窜货说明函问题: 1、经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调查人员对光伏区已安装使用设备进行现场核实, 该批逆变器为窜货设备。 2、该批逆变器窜货设备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不提供售后服务及不提供备件服务。 应房县光伏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整改要求: 1、以上问题请在 2018 年 9 月 15 日前, 在不影响光伏区正常发电的情况下, 将该批逆变器窜货设备进行整改。 2、向业主推荐的具备有原企业制造商总部授权函的代理商进行采购。 3、要求你方必须提供就目前你方所采购使用的华为逆变器所具备的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销售代理商授权函资格, 设备必须提供企业资质、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出厂技术数据检测报告、华为厂家总部所提供的经销商授权书及相关授权证明等相关资料。 4、设备必须具备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售后服务及服务承诺书。 5、经业主要求, 并结合《房县光伏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华为逆变器窜货问题限期整改的通知》要求, 要求你方必须在 9 月 15 日前整改完成并按业主要求回复业主方和我监理方。	
参加人(签字)	

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交底、学习、培训记录使用, 监理项目部自存。